

工程编号：2408-440343-04-01-74394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滨海骑行道精品线路(一期)建设工程
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22日

目 录

- (1) 企业资质
- (2)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保)
- (3)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 (4)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 (5)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姓名：李果，项目负责人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项目负责人社保：2023年1月-2024年9月。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社保要求时间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第6页 （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第7页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p>1. 验收时间：2021年4月9日，2020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工程名称），合同价：307.596571万元。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8-11页 （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第12-17页 （3）指标数据页码：第10页</p> <p>2. 验收时间：2022年1月12日，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488.563691万元。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18-23页 （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第24-28页 （3）指标数据页码：第20页</p> <p>3. 验收时间：2022年3月15日，低碳城会展中心周边围挡、城市家具等整治工程施工（工程名称），合同价：258.4万元。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29-32页 （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第33-35页 （3）指标数据页码：第31页</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3）指标数据页码； （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u>	1. 验收时间：2022年1月12日，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488.563691万元。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时间、验收

<p>程(业绩类别: 市政公用工 程)施工业绩 (不超过五项)</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第 36-41 页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第 42-46 页 (3) 指标数据页码: 第 38 页</p>	<p>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 (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 (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3) 指标数据页码;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注: 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 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格式提供。</p>
<p>备注 (请各投标人注意)</p>	<p>/</p>	<p>/</p>

(1) 企业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81636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NDUMX3

法 定 代 表 人: 肖志航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2区马边大厦C栋201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08日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cic.net>

(2)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保) ;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5月11日-2024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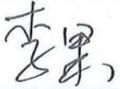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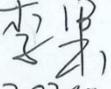
出生日期: 1965-11-22

注册编号: 粤2442013201901993

聘用企业: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2-06-28至2025-06-27)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5.1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22年06月28日

(3)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①2020 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
施工合同

招标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2020 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发包人：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大朗分局

承包人：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大朗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0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工程内容：2020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含挖土方，余方弃置，种植土回(换)填，砍伐乔木，栽植乔木、灌木、花卉、铺种草皮等，绿化养护期6个月；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

资金来源：镇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2020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含挖土方，余方弃置，种植土回(换)填，砍伐乔木，栽植乔木、灌木、花卉、铺种草皮等，绿化养护期6个月；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2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叁佰零柒万伍仟玖佰陆拾伍元柒角壹分；

（小写）：3,075,965.71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伍仟玖佰柒拾玖元贰角伍分，
人民币（小写）：825,979.25 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伍仟玖佰柒拾叁元壹角捌分，
人民币（小写）：105,973.18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0年12月8日

订立合同地点：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大朗镇升平北路1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七路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 1801-10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肖志航

电话：0769-83103322

电话：0755-83276811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

帐号：442501000100000012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2020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4月9日

验收单位（盖章）：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大朗分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0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东莞大朗镇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307.596571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市政
施工许可证编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执法局大朗分局		
勘察单位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监理单位	湖南正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智名设计有限公司		/

二、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二) 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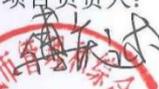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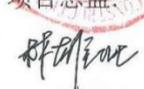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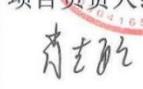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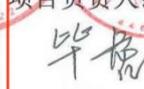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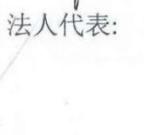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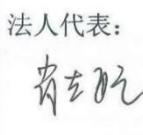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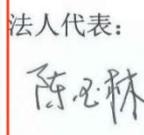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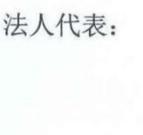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工程竣工施工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量等级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1年4月9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0年大朗镇美景西路两旁人行道外侧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验收会议签到表

2021年4月9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备注
曹东斌	城管分局			
王世良	"			
张木华	大朗财政			
黄德志	城管分局			
蔡鑫	湖南新新管业有限公司			
林子琳	"			
陈培浩	"			
赵文平	深圳宏志生态有限公司			
黄毅平	深圳市宏志生态有限公司			
刘香娟	城管分局			
陈家辉	城管分局			
张景林	"			
黄耀明	城管分局			
毕亮	智胜 (设计)			

②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
管网迁改工程

工程地址：中山市黄圃镇

发包人（建设单位）：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承包人（施工单位）：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月25日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2.工程地点:中山市黄圃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中发改核准【2020】10号,项目代码:2020-442000-46-02-073178。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位于中山市黄圃镇,项目起始点兴圃大道马安路口至黄圃快线段,对DN400供水主管及支管进行迁改,供水管网埋设在新建道路东西侧绿化带处。

6.工程承包范围:DN400球墨管长度2540米、DN400钢管长度100米、DE200PE管长度2500米、消防栓36座以及阀门和管道沟槽开挖恢复。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2月15日（具体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6月1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的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含竣工验收时间，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捌万伍仟陆佰叁拾陆元玖角壹分；

小写：¥4,885,636.9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伍仟贰佰捌拾捌元贰角壹分。

小写(¥105,288.2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1月25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中山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2000618082730N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DNDUMX3
地址：中山市黄圃镇鸿发中路11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 泰然七路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 1801-108
邮政编码：528429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60-23216238	电话：0755-83276811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5 0100 0100 0000 1241

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
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 月 12 日

发出日期： 2022 年 1 月 1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5.14KM	工程造价（万元）	488.563691万元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103190602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5日
监督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城管住建和农村农业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洋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月12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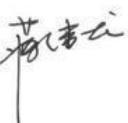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该工程已按设计图和合同等有关文件资料要求完成施工		
工程质量 情况	土建	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 到使用功 能的部 位（范 围）	无		
参加验收 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林国伟 2022年1月1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工程师: 王伟 2023.02.08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梁勇 2022.03.13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或代建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道路(桥梁)长度等]	5.14KM		
结构类型	给水管道		
工程用途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23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1 月 12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1031906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勘察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设计单位名称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监理单位名称	湖南萍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城管住建和农村农业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勘察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公章) 年 月 日
<p>设计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公章) 年 月 日
<p>施工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年 月 日
<p>监理单位意见</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p>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年 月 日
<p>代建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p>  (公章) 年 月 日

③低碳城会展中心周边围挡、城市家具等整治工程施工
施工合同

版本号: 201610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低碳城会展中心周边围挡、城市家具等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招标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乙方、中标人):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低碳城会展中心周边围挡、城市家具等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_____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及经甲方同意后的设计变更范围 _____

1. 房建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平方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 米	道路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具体施工内容包括:道路改造、路面、绿化等。

二、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日历天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小写): 258.4 万元

(大写): 贰佰伍拾捌万肆仟元整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 / 万元,暂定金额: ¥ / 万元。

项目单价: 详见相关部门审定的标底,并按招标文件要求下浮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区建设局或有关行政管理部 门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

地 址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肖志航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

邮 政 编 码 :

邮 政 编 码 :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验收报告

深市政竣-3

市政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低碳城会展中心周边围挡、城市家具等整治工程施
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竣工验收证书

第1页

共2页

续深市政竣-3

工程名称	低碳城会展中心周边围挡、城市家具等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规模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勘察单位		竣工日期	2022年3月15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期	30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258.4 (万元)
监理单位	江苏高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万元)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p>验收范围及数量:</p> <p>验收范围: 低碳城会展中心周边围挡、城市家具等整治工程施工。 验收数量: 附工程量确认单。</p>			
<p>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p>以上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均已通过验收。</p> </div>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竣工验收结论:

2022年3月15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2年3月15日	勘察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2年3月15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2年3月15日
监理单位	  江苏高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2年3月15日	接管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2年3月15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4)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①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工程地址: 中山市黄圃镇

发包人(建设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承包人(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1月25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2. 工程地点：中山市黄圃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中发改核准【2020】10号，项目代码：2020-442000-46-02-073178。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位于中山市黄圃镇，项目起始点兴圃大道马安路口至黄圃快线段，对DN400供水主管及支管进行迁改，供水管网埋设在新建道路东西侧绿化带处。

6. 工程承包范围：DN400球墨管长度2540米、DN400钢管长度100米、DE200PE管长度2500米、消防栓36座以及阀门和管道沟槽开挖恢复。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2月15日（具体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6月1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的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含竣工验收时间，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捌万伍仟陆佰叁拾陆元玖角壹分；

小写：¥4,885,636.9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伍仟贰佰捌拾捌元贰角壹分。

小写(¥105,288.2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1月25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中山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2000618082730N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DNDUMX3
地址：中山市黄圃镇鸿发中路11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 泰然七路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 1801-108
邮政编码：528429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60-23216238	电话：0755-83276811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5 0100 0100 0000 1241

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 月 12 日

发出日期： 2022 年 1 月 1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5.14KM	工程造价（万元）	488.563691万元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103190602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5日
监督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城管住建和农村农业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洋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月12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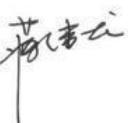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该工程已按设计图和合同等有关文件资料要求完成施工		
工程质量 情况	土建	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 到使用功 能的部 位（范 围）	无		
参加验收 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林国伟 2022年1月1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工程师: 王伟 2023.02.08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梁勇 2022.03.12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或代建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自来水公司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东阜公路北延线(横石路)一期供水管网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道路(桥梁)长度等]	5.14KM		
结构类型	给水管道		
工程用途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23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1 月 12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1031906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勘察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设计单位名称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监理单位名称	湖南萍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中山市黄圃镇城管住建和农村农业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勘察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公章) 年 月 日
<p>设计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公章) 年 月 日
<p>施工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年 月 日
<p>监理单位意见</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p>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年 月 日
<p>代建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p>  (公章) 年 月 日

(5)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大鹏新区滨海骑行道精品线路（一期）建设工程项目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肖志航

日期：2024年10月22日

